

资产评估备案公告〔2019〕47号

关于山东鲁天圆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等2家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7号）和山东省财政厅《转发财政部〈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鲁财资〔2017〕6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对山东鲁天圆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等2家资产评估机构予以变更备案。资产评估机构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（法定代表人）、合伙人（股东）等变更信息详见附件。资产评估机构相关变更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，可以通过财政部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山东鲁天圆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等2家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信息表

山东省财政厅

2019年9月6日

抄送：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。